

## 关于拟录取研究生党（团）员组织关系转接工作的说明

### 一、党组织关系转接事项

1.新生为中共党员的，请一定要注意原单位是否把党员材料归档，如没有完整、无误的党员材料，党员组织关系将无法接收。若有纸质版介绍信，不要放到档案中，开学后统一上交。

2.京外生源通过“全国线上转接”系统、京内生源通过“党员 E 先锋”系统在线转接党员组织关系，无需纸质版介绍信。组织关系拟定于开学后确定分班及具体支部后，提供支部编码，联系原单位进行转接，以避免过期退回。

3.预备党员需提供本人的《预备党员考察表》或预备期间在校现实表现等鉴定材料（加盖所在党委公章），以备在转入后按期转正。入学时预备期已满一年的，一般应在原单位转正后转入我校(由原单位讨论决定延长预备期的除外)。

4.部分高校需要填写组织关系转接相关信息如下：接收的基层党组织名称：无(待开学后分支部)

有权受理和接收的上级党组织名称：北京科技大学机械工程学院党委

联系人：机械工程学院党委，张老师；联系电话：010-62332366;邮编：100083 地址：北京市海淀区学院路 30 号北京科技大学机械工程学院党委（机电楼 1008）。

二、团组织关系转接工作待新生入学后再统一开展。